

彰化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暨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

初選鑑定報名退費申請單

考生姓名		入場證號	
申請人姓名		與考生關係	
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
退費原因	因考試日期調整致無法參加考試者。		
退費金額	新臺幣 捌佰元整。		
繳交文件	☐ 鑑定入場證		
注意事項： 1. 憑本申請單於111年6月16日(星期四)至111年6月17日(星期五)，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向彰泰國中輔導室申請退費。 2. 免收報名費者，無法申請退費。			
本人茲確認收到退費金額新臺幣捌佰元整無訛。 簽章：_____			
承辦學校核章			